

大竹县人民政府文件

竹府〔2022〕8号

签发人：何长华

大竹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 后评估工作情况的报告

达州市人民政府：

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工作的通知》（〔2021〕122号）要求，我县及时成立后评估领导小组，拟定了具体评估方案，通过采取座谈、考察、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对北门转盘改造项目、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方案两项重大行政决策，《大竹县工程建设领域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企业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竹府办

〔2018〕26号)、《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竹府办〔2019〕2号)、《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竹府办〔2019〕21号)三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实施情况后评估。现将评估意见呈报于后。

- 附件: 1. 北门转盘改造项目实施后评估意见
2. 《大竹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方案》实施后评估意见
3. 《大竹县工程建设领域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企业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4.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5. 《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大竹县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4日

(联系人: 陈伟 电话: 13219182970)

附件 1

北门转盘改造项目实施后评估意见

按照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四川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相关规定，由大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对北门转盘改造项目（即“大竹县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实施后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概况

原北门转盘多条道路交汇，北沙路贯通后，车流量大量增加，经常发生交通堵塞，大竹县政府决定拆除原北门转盘，并将拆除原北门转盘纳入了 2019 年大竹县政府十大民生实事。2019 年，拆除原有转盘后发现，由于路面较宽，行人通过马路需要较长时间，特别是老人和小孩过马路速度较慢，存在安全隐患；同时，该处路面形状不规则，影响红绿灯安装。为了确保过往群众和车辆的安全，便于安装红绿灯，缓解堵车情况，提高车辆、行人安全通过率，大竹县公安局交警部门对该处实地勘查后，做出了在原北门转盘处设置安全岛的决定。

二、组织机构

为保障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评估效果，保证评估结论的客观性、公正性和专业性，成立了由大竹县住建局局长张良文任组长、副局长邓科政任副组长，县市政处为成员的评估工作领

保了动物源性食品安全，重大动物疫病的防控工作常年稳居全市前列。（2019-2021年强制免疫应激死亡畜禽1901头（羽），补偿资金278806元；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畜禽674头（羽），补偿资金108101元。）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暂未发现问题。

（三）对策建议

一是多措施加大“动物疫病预防为主”和病死以及死因不明畜禽“四不一处理”的宣传力度，增强广大养殖户主的防疫意识、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是强化疫情处置措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是预防控制重大动物疫病的重要措施，由于疫苗的生物特殊性和被免疫动物的个体差异性，在免疫时会出现少数动物应激反应死亡的情况。同时，由于6动物个体差异、免疫抑制疾病影响等原因，免疫后个别动物仍会发生可疑重大动物疫病，须按照“早、快、严、小”的原则及时果断处置，以防止重大动物疫病的传播流行。

三、评估意见

《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对我县重大动物疫病的防控、畜牧业健康发展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都有着积极的意义。周边各县市都出台了相关补偿办法。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县也应当继续执行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建议对该规范性文件予以保留实施并进行适时修订完善。

《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 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根据《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达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大竹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负责对《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竹府办〔2019〕21号，以下简称《办法》）实施后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实施主体

大竹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大竹县财政局

二、文号及实施时间

竹府办〔2019〕21号，2019年5月10日施行。

三、实施情况

（一）《办法》实施情况

为了规范补偿办法的操作程序，保障补偿资金的有效使用，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维护养殖户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大竹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按照《大竹县动物强制免疫应激死亡及疑似疫情处置强制扑杀补偿办法》（竹畜发竹府办〔2019〕21号）文件要求，明确了操作程序规范、细化工作措施和分解落实责任。自补偿办法实施以来，确保了我县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稳定推进，有效地保证了畜禽产品产能，保障了市场供应，确

五、存在问题

（一）社保卡问题

在“一卡通”发放中，出现受助人社保卡信息错误、社保卡证件过期、社保封存等问题，在处理这些问题时，必须由未成年人的监护人（父母）才能代为处理，办卡和纠错难度较大。外省户籍受助人在其省已办有社保卡，省外部分银行（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办理的社保卡在本省才能备注到达州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发放平台，通过备注后才能发放。

（二）打卡失败数据反馈时间过长问题

在“一卡通”发放中，出现受助人社保卡信息错误，打卡不成功，金融机构又不能及时把失败清单返回给相关单位，造成群众不能及时收到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六、评估意见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可继续适用，在工作中建议完善以下内容：

（一）银行为未成年办理社保卡开通绿色通道，由实际监护人持有效证件可办理未成年人社保卡或修改正未成年人社保卡信息。达州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发放平台增加省外户籍受助人社保卡备注银行。

（二）金融机构应及时将打卡成功和打卡失败清单反馈给相关单位。

和《中共达州市纪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达市纪办〔2018〕45号）的要求，全县全面清理农户手中的银行卡，实行“一卡通”管理，有效地解决补贴对象卡片过多、补贴发放分散、环节复杂、信息不透明等问题。

（二）应用现代技术手段，有效的服务群众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监管发放平台，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打通了部门间信息壁垒，清理了资金流向，比对人卡信息，构建集经办审批、资金发放、监督管理、实时查询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体系，确保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快捷、准确、及时、安全地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到受助对象手中。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通过社保卡“一卡通”发放，实现了补贴资金从录入到支付全过程线上办理，补贴资金直接发放到人到户，真正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服务宗旨，增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实现一卡通“阳光审批”，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2021年2月开通了“阳光审批”平台，通过“达州一卡通”微信小程序和达州“一卡通”公众号运行，实现了“阳光审批”到“阳光发放”的无缝对接，极大地满足了群众随时随地查询个人享受国家补贴到账情况，群众满意度不断上升。目前在家人员和在外务工群众对“阳光审批”平台的功能和各项惠民补贴的申领、审批流程都很了解，让群众“少跑路”“不跑路”就能把事情办好，提高办事效率。

平台，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义务教育贫困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等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49 项 15.26 亿万元，惠民对象达 4814073 人次。2021 年 2 月，达州市财政、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搭建起“一卡通”阳光审批市级平台。我县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审批、发放、监管工作，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一项重要任务来落实，对“一卡通”平台实行全过程、常态化监督。2021 年我县通过“一卡通”阳光审批平台线上成功审批 8636 人次，处理群众留言信息 61 条，处理群众投诉举报信息 4 条。《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竹府办〔2019〕2 号），至今已实施三年，符合规范性文件后评估的相关要求。

（二）评估分析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对财政各类补贴资金的流程申报、审核、发放；对资金的筹集、使用、监督管理都有明文规定，是政策指导性文件，实施效果与制定目的相符合。到目前为止，没有出现其它不相符的情况。该管理办法确保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快捷、准确、及时、安全地发放到受助对象手中，无实施后负面影响。

四、主要做法

（一）强化基础工作，实行“一卡通”管理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川财监督〔2018〕4 号）

附件 4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 管理实施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根据《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达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大竹县财政局负责对《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竹府办〔2019〕2号）实施后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实施主体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由县级相关部门或者乡镇（街道）实施。

二、实施依据

《大竹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竹府办〔2019〕2号），自2019年1月起施行。

三、实施情况

（一）基本情况

按照达州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县从2019年7月起所有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通过达州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监管发放平台实现阳光发放，平台运行流畅。截止到2021年12月底大竹县民政局、教科局等12个县级业务主管部门通过“一卡通”监管发放

对工资保证金的缴存做出了强制性规定，但未对工资保证金的存储比例、存储形式、减免措施等作出具体规定。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关于工资保证金实施细则出台前，《大竹县工程建设领域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企业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可作为现阶段工资保证金缴存的补充性文件，用以明确工资保证金的缴存、动用和退还等程序。两个文件对工资保证金的相关规定并无冲突。

单位以工程建设项目为标的，分别按发包或承包合同约定价款 5% 收取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该工程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2018 年至今，我县新开工的工程建设项目基本能够按照《办法》的规定向人社部门缴存工资保证金。本《办法》的出台目的与结果一致。

（二）实施成果分析

自《办法》实施以来，已向县人社部门缴存工资保证金的企业未发生一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工资保证金的收缴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三）实施对象接受程度分析

自《办法》施行以来，我县累计收到工资保证金 1000 余万元（不含金融机构担保函）。从日常专项检查中发现，大多数企业缴存工资保证金积极性不高，其原因一方面是工资保证金的缴存会增加企业资金压力；另一方面与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不到位、监管缺失有关。

四、《办法》实施后的近期效益和长远影响

工资保证金的收缴，避免了企业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造成拖欠农民工工资时能第一时间动用保证金解决农民工工资，有效避免了群体性讨薪事件和极端事件的发生，对我县经济社会的稳定起到积极作用。

五、评估意见

2020 年 5 月 1 日，国务院出台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附件 3

《大竹县工程建设领域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企业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实施后评估意见

2018年3月29日，大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大竹县工程建设领域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企业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根据《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达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大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对《办法》实施后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实施主体

大竹县行政区域内工程建设领域的建设、施工单位及其他易发生工资拖欠的企业。

二、文号及实施时间

（一）文号：竹府办〔2018〕26号

（二）施行时间：2018年3月29日

三、实施情况

（一）实施结果与制定目的

大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了《大竹县工资保证金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了工资保证金的缴存程序、资金管理、担保管理等内容。按照《办法》规定，对工程建设领域的建设、施工

四、评估意见

全县坚持服务省市“一盘棋”、改革前后“同频振”，推动改革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果。改革减量提质效应明显，28个乡镇平均面积由40.7平方公里增加至67平方公里，平均人口由2.1万人增加至3.5万人；镇数量多、分布密、规模小、实力弱的状况得到显著改善。被撤并乡镇均成立了区域党委，形成了“乡镇党委+区域党委”的基层党组织架构。整个改革过程呈现出人心稳、民意顺、社会安的良好态势，实现了“撤得了、稳得住、能发展”的改革目标，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到彰显。

应急队伍建设。坚持区域化布局、集成化运行、网格化管理，进一步优化了公安派出所、司法所、人民法庭“两所一庭”设置，构建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急队和村应急分队“一主两辅”的应急管理体系，有效提升灾害事故应对能力。

（三）挖掘特色亮点，加快经济社会发展

1. 打造“5+N”特色农业名片。做大做强竹、芭麻、糯稻、香椿、白茶“五张名片”，促进产业提档升级，形成以川主芭麻小镇、月华糯稻小镇、石河香椿小镇、团坝白茶小镇为代表的特色小镇，加快培养壮大新产业新业态，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壮大小龙虾、金槐等特色产业，形成现代种业、现代农业装备、现代烘干冷链物流能力和建设水平现代化支撑体系。

2. “三个结合”盘活镇公有资产。一是同基层服务提升相结合，建设乡镇文化综合体，实现闲置资产利用同便民一站式服务相适应。二是同区域经济方向相结合，建立优秀农民工定向回引机制，让闲置资产同干事创业方向相匹配。三是同巧用土地双挂钩模式相结合，预留指标促村集体经济发展，节余指标推城镇建新，促进城镇化进程。

3. 推动组织与治理体系有机融合。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成立区域党委，及时形成“乡镇党委+区域党委+村党组织”三基党组织架构，保障过渡期党组织体系完整，解决基层决策难点问题困境，提升基层治理活力，推动“双重体系”有机融合，增强发展动能。

好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城镇治污等重点，逐步优化水系、林网、道路等生态空间。四是补齐耕地保护短板。大力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地力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和农村撂荒地专项集中整治，全面摸清耕地撂荒情况，因地制宜推进复耕复种，保护好粮食生产的“命根子”。

3. 围绕“增强服务能力”惠民生。坚持把利民导向作为改革初衷，进一步保障各项民生服务落地落实。一是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优化整合便民服务平台，完善村级代办制度，构建起布局合理、运行顺畅的镇村便民服务体系；畅通线上线下办事渠道，大力推行“一站式”服务、“最多跑一次”，尽早实现政务事项一网通办，真正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路。二是强化民生项目落地。优化教育医疗资源布局，推动优质教育医疗资源不断向镇村倾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三是优化养老育儿服务。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思路，进一步加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落实孤儿保障、农村留守关爱、困境儿童保障等政策，切实解决基层养老托幼服务，“一老一小养老难、托幼难”等问题。

4. 围绕“提高治理效能”建队伍。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让更多优秀人才投身乡村治理。按照专业化、精细化、高效化要求，健全选育用管工作链条，打造一支懂治理、能治理、善治理的基层干部队伍。突出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充分激发基层干部队伍干事活力。加强司法和

理，严防资产流失；制定盘活方案，通过充实办公用房、改作公益用房、支持产业发展、市场化处理变现、补充国有资本等多种途径，合法合规地发挥闲置资产作用。二是优化编制资源。采取县级统筹的方式，加快建立编制动态管理机制，灵活配置编制资源，做到动态平衡、增减有序，有效解决职责交叉、职能模糊、编制不均的问题。三是统筹财政资源。探索建立“权责一致、财事匹配”的县级财政分配机制，赋予乡镇在土地开发、项目招商、区域合作等方面的主动权。四是用好工作资源。扎实做好乡镇扩权赋能工作，编制好乡镇“权责清单”和属地事项“责任清单”，探索开展乡镇购买服务试点，解决基层有事无权管、有事无人办的问题。五是整合执法资源。按照依法下放、宜放则放的原则，配合制定乡镇执法事项指导目录，进一步整合执法力量，加快形成“一支队伍管执法”的工作合力，有效解决“九龙治水”的问题。

2. 围绕“提升发展质量”补短板。补齐“五个短板”。一是补齐规划短板。坚持先规划后建设，推动乡村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三合一”，确保基本完成县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二要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抓好农村水、电、气、路、通信“五大网络”规划建设，推动县乡村一体化建设，加快打通新老乡镇之间的断头路、瓶颈路、直连路，有序推进产业路、旅游路建设，最直观地让群众感受到改革带来实惠。三是补齐环保短板。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抓

“山前”“山后”发展，“山前”以庙坝、石河、月华、乌木、团坝为重点，“山后”以周家、观音、石桥、石子、杨通为重点，全力打造两条乡村改革发展示范带，以点带线、以线促面推动全域高质量发展。

3. 增强服务能力。改革后，资源要素向大镇、中心镇集聚的趋势，以及农村地区群众期盼高质量的养老育幼、就医就学、办事服务需求，整合优化基层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资源，调整中小学（教学点）72所、新建中小学（幼儿园）7所、撤销中小学校4所、教学点35个；在周家、石河和庙坝已挂牌建立县第二第三第四人民医院3个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在改革后的14个中心镇、重点镇建立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基层公安派出所、司法所、人民法庭“两所一庭”设置全面优化到位。同时，在被撤并的20个乡镇建立起了区域党委、设置便民服务分中心，安排干部值守，提高群众办事服务的便利度。

4. 提高治理效能。把推进基层治理作为乡镇班子搭配的一个重要因素，高质量完成乡镇换届，确保每个乡镇班子中都有懂治理、能治理、善治理的成员。除选优配强基层干部队伍外，还注重发挥基层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统筹用好各方力量，积极推进基层治理。

（二）聚焦重点工作，助推改革纵深发展

1. 围绕“优化资源配置”增活力。盘活“五种资源”。一是盘活闲置资源。加强对乡镇撤并后出现的闲置国有资产清查、管

一例负面舆情和不稳定事件，社会和谐稳定大局持续维护。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减少乡镇 20 个，其中：镇 4 个、乡 16 个，减幅达 39.2%，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数。全县调整后设置乡镇（街道）31 个，其中：街道 3 个、镇 23 个、乡 5 个。

二、评估办法

大竹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全力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县委县政府多次督查工作落实情况，并深入基层，了解社情民意，多方调查研究，对实施情况实施效果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评估。

三、评估情况（实施情况、实施效果）

（一）优化空间布局，确保改革提质增效

结合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和乡村振兴战略，明确了“一主三副、一带多点”的乡村改革发展思路。确保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四大任务”落地落实。

1. 优化资源配置。通过改建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文化站、老年活动中心、租赁“两新组织”等方式综合利用，盘活用好镇村国有资产工作。下放行政权力事项，大大提升了为民办事服务效率。加大了政府购买服务的力度，聚力实现基层事情基层办、基层权力给基层、基层事情有人办。

2. 提升发展质量。紧抓现代农业园区建设“5+5+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协同发展，结合大竹县“三山两槽”地理形态，统筹

附件 2

《大竹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方案》 实施后评估意见

按照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四川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相关规定，由大竹县民政局负责对 2019 年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该项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实施后评估，客观检验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可行性，总结重大行政决策实施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情况

大竹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自 2019 年 6 月以来开始筹备，10 月全面启动，12 月底省政府审批，2020 年 1 月底前完成挂牌、档案移交等工作。期间，全县始终坚持将本轮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一次重大发展机遇，摆在事关重塑大竹经济版图的战略位置，准确把握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机遇，确立改革总体思路。先后多次对改革方案进行研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专家咨询；县级领导、指导工作组深入涉改乡镇（街道），扎实开展谈心谈话、政策宣讲、风险排查等，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渐进式引导“群众预期”，认真回复和妥善办理群众诉求，赢得了各方面的理解、认可和赞同，全县 34 个涉改乡镇（街道）群众对改革的支持率达 98%以上，无

（二）实施效果

“大竹县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的实施，极大地促进了市民改正横穿马路、闯红灯的陋习，养成主动遵守交通规则、守法过街的良好习惯，对于提升城市形象、创建文明城市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与制定“大竹县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目的相符。

（三）实施意义

大竹县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工程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开始实施，2019 年 10 月 13 日竣工，有效解决了交通堵塞、群众过马路时间不够、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方便了交警部门安装红绿灯，提高了车辆、行人安全通过效率，对保障过往车辆行人的安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具有重要意义。

五、工作建议

加强巡查管理维护。设置安全阻隔桩，由大竹县市政工程管理处加强日常巡查维护，发现破损及时维修。

六、评估意见

“大竹县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实施后符合群众心理预期，过往车主、群众比较满意，车辆、行人安全通过效率显著提升，车辆及行人均能积极主动遵守交通规则，因此可行。

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

三、评估办法

（一）评估启动

为保障本次评估活动的有序进行，评估小组制定了本次评估活动的方案。具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阶段，主要工作是对该项目进行了解和研究，列出需要评估的主要重点问题；第二阶段为调研论证阶段，主要工作是开展专题调研座谈会、公开征求意见，分析汇总所有相关数据；第三阶段为评估报告形成阶段，主要工作内容为起草评估报告初稿，经论证后形成正式评估报告。

（二）评估实施

评估小组部分成员走访了该项目，与相关人员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和沟通，听取了多方的意见。同时，为直接与客观的了解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情况、单车客运量、行人通行等情况，评估小组部分人员至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实地考察，并与相关行人、司机等进行交流与讨论。

四、评估情况

（一）实施过程

原北门转盘路口交通岛设置工程由大竹县金星市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对原有路面进行混凝土拆除、花岗石面砖铺设，成品花岗石花台石安装及花池绿化，涉及到广大群众的切身安全及文明城市的创建，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支持。

（此处为极淡的正文内容，因扫描质量原因无法准确识别文字）